

政治经济学讲义

(资本主义部分)

《政治经济学讲义》编写组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

政治经济学讲义

(资本主义部分)

《政治经济学讲义》编写组

中央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政治经济学讲义

(资本主义部分)

《政治经济学讲义》编写组

*

中央广播电视台出版社出版

校 内 发 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装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3.5 千字 281

1986年1月第1版 1986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40,000

书号：4300·188 定价：1.70 元

说 明

这本讲义，是为 86 级电大经济管理各专业编写的教材。编写组由中央电大经济理论教研室和部分省电大的教师组成。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并吸取了宋涛同志主编的《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南方十六所大学《政治经济学》编写组编写的《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宁玉山主编的《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徐禾主编的《政治经济学概论》、张维达主编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资本主义部分）等教材的成果，谨致鸣谢。

本教材由王俊臣、王振华主编并审定。编写组成员包括下列同志（按执笔章次）：王振华（导言、第二章），于忠荣（第一、三章），孙成祜（第四、五、六章），张小京（第七、八、九章），张德利（第十、十一、十二、十三章），池玉明（第十四、十五、十六章）。由于时间仓促，我们的水平有限，不当之处，敬请指正。

编 者

一九八六年一月

目 录

| | |
|--------------------------|---------|
| 导 言..... | (1) |
| 第一章 资本主义以前的社会经济制度..... | (22) |
| 第二章 商品和货币..... | (45) |
| 第三章 资本和剩余价值..... | (92) |
| 第四章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工资..... | (134) |
| 第五章 资本积累..... | (153) |
| 第六章 资本的循环和周转..... | (179) |
| 第七章 社会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 | (204) |
| 第八章 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 | (232) |
| 第九章 商业资本和商业利润..... | (257) |
| 第十章 借贷资本和信用..... | (279) |
| 第十一章 资本主义地租..... | (298) |
| 第十二章 资本主义社会的国民收入和阶级..... | (318) |
| 第十三章 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 | (331) |
| 第十四章 帝国主义的基本经济特征..... | (353) |
| 第十五章 帝国主义经济特征的新发展..... | (385) |
| 第十六章 帝国主义的历史地位..... | (411) |

导　　言

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之一，它是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批判地吸收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中的科学因素的基础上创立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一、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对象

1. 物质资料生产是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的起点

(政治经济学是一门研究生产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 目的在于揭示经济运动的规律性。

(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是从物质资料生产开始的) 这是因为人们的社会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并随着物质资料生产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如果没有物质资料生产，就没有人们的生产关系；但是，假如没有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也就不可能进行物质资料生产。因此，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必须以物质资料生产为起点。

物质资料生产，是劳动者运用劳动资料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按照人们的需要改变劳动对象的形状、性质和地理位置，使之适合于人们的生产和生活需要的活动。人们通过生产活动，能够生产出各种产品用以满足生活、生产、文化娱乐及其他各方面的需要。(物质生产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物质资料生产，首先是人类社会生存的基础。人类社会要生存，就必须具有满足人们生存（衣、食、住、行）所需要的物质资料，而这些物质资料就是依靠人们的生产活动来获得的，人们的生产活动是物质资料的唯一源泉。物质资料生产活动如果停止，人们就无从获得生存所需要的物质资料，人类就会饥寒而死，社会就要灭亡。其次，物质资料生产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础。人类社会要发展，必须依赖于物质资料生产的发展。生产本身的扩大、文化艺术、教育卫生、国防的巩固和其他方面的发展，都必须以物质产品的日益增多为基础。物质资料生产越发展，提供的剩余产品越多，社会生活其他方面的活动才能发展得愈快。如果没有物质资料生产的发展，缺乏应有的物质基础，其他任何社会活动都不可能开展。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人类社会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①由此可见，物质资料生产不仅是人类社会生存的基础，也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础。因此，人类社会要生存和发展，必须不断地进行和扩大物质资料生产。

人们要进行物质资料生产，有效地同自然作斗争以取得和更多地取得物质资料，在生产过程中就必然要发生两方面的关系。一方面人们要同自然发生关系，向自然索取用以维持自己生活和进行生产的必需品；另一方面，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相互之间还要发生关系。上述两个方面是任何社会生产都必须具备的，缺少任何一方面，物质资料生产都不能进行。随

^①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59页。

着人们生产活动的不断发展，这两个方面的关系也在不断发展。

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人们同自然发生的关系属于生产力。（生产力是人们改造自然，生产物质资料的能力，它表示人和自然的关系。）人们要进行物质资料生产，就必须同自然作斗争，用自己的劳动改造自然物，使之适合于自己的需要。人们取得物质资料的多寡首先取决于人们改造自然物能力的强弱，即取决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高低。人们进行物质资料生产，除了人的主观因素之外还必须具备一定的物质要素，这就是生产资料。（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是生产力的基本要素。）

〔生产资料是人们从事物质资料生产不可缺少的物质要素，它包括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劳动资料又叫做劳动手段，它是用来影响和加工劳动对象的一切物件。劳动资料包括生产工具、生产建筑物、道路、仓库、容器等，而其中起主要作用的是生产工具。生产工具的发展水平是人控制自然能力的尺度。它不仅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标志，也是社会经济发展阶段的标志。〕生产工具是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

（劳动对象是人的劳动加工于其上的一切东西，）它形成劳动产品的物质实体。在劳动对象中，一类是没有经过人们加工的自然生长物，如：原始森林的树木、埋在地下的矿藏等；另一类是经过人们加工的劳动产品，如：棉花、钢铁等一些中间产品。

生产资料是生产中的物质要素，它在生产力中占有重要地位，如果没有生产资料人们就不能进行生产，就无从取得物

质产品。但是，如果只有生产资料而没有人去操纵和使用，不和活劳动相结合，这些生产资料也只能是一堆死的物，不能发挥任何作用，不能生产出物质资料来。因此，生产资料要发挥生产力中物质要素的作用，必须要由具有一定劳动经验和技能的人来将其用于生产过程，进行生产。由此可见，生产资料在生产力中并不是能动的决定性因素。而生产力中最活跃、最能动的决定性因素是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即劳动力。(劳动力是人的劳动能力，它是人的体力和智力的总和。人的劳动能力的发挥，就是活劳动。)在生产过程中劳动力不仅能根据一定的客观物质条件，运用生产资料进行生产，创造出物质资料来，并且能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不断总结和积累生产经验，制造出新的生产工具，提高劳动者本身的劳动技能，更好地解决人和物之间的矛盾，推动生产力向前发展。

虽然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是生产力的基本要素，但是，还不能说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本身就是生产力。如果生产资料处于闲置状态，而劳动力没有参与生产过程，二者处于分离状态，就不能进行物质资料生产，这就不是现实的生产力，而只能是潜在的生产力。只有当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结合起来，才能改造自然，进行物质资料生产，从而形成现实的生产力。

马克思指出：“生产力中也包括科学”^①，这是因为科学是人们在从事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中总结出来的系统经验。科学技术的发现和发明，被应用、合并于生产过程之中，会引起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册第211页。

生产力的物的因素和人的因素的发展及变化，可以转化为直接的生产力。在人类历史上，每发生一次科学技术革命，都是紧接着引起了生产力的发展。首先，以科学为基础的技术发明，可以不断革新和创造出新的生产工具，从而不断增强人们改造自然战胜自然的能力，大大提高了生产力水平。例如，十八世纪后期力学的发展，导致了蒸汽机的发明，引起了产业革命，使人类在不到一百年的时间内，创造出比过去一切时代的总和还要多的物质财富。十九世纪后期电学的发明，导致了电力的使用，使人类进入电气时代。现代原子能科学、控制理论和空间技术的发明及应用所创造出的生产工具和技术设备，其生产效率之高是空前的，从而形成了前所未有的强大的生产力。其次，(科学技术被用于生产过程可以发现和扩大劳动对象的范围，改变和提高劳动对象的品质，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例如，生物品种的改良，新的原材料的发现都是运用科学技术来实现的。再其次，(科学知识为劳动者所掌握，可以增加劳动者的生产经验，提高劳动技能，从而转化为生产力。)劳动者掌握新的科学知识是通过学习和教育来实现的，劳动者一旦掌握新的科学技术，就能大大提高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复杂程度，使之在同样的时间内，发挥更高的劳动效能，生产出更多更新的劳动产品。因此，无论是劳动资料的发明、劳动对象的发现和劳动者的劳动技能的提高，都是和科学技术的进步有着密切联系的。科学技术越发展，生产力的各种要素的素质就越高，生产力发展水平就越高，人们取得的物质资料就越多；反之，科学技术越不发展，生产力的各种要素的素质就越低，生产力发展水平就越低，人们取得的物质资料就越少。

所谓“科学技术是生产力”是指它被用于生产过程可以转化为生产力。

生产力发展水平不仅决定着人们获得物质资料的多少，而且还决定着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即生产关系。

（生产关系，也叫做经济关系，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所结成的相互关系。）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不仅要与自然发生关系，而且人们相互之间还要发生关系。因为人们从事物质资料生产不能孤立进行，必须直接的或间接的相互结合起来，才能生产出物质产品。人们是在相互依赖、相互联系、相互制约中进行生产的，所以，任何社会、任何条件下的生产都具有社会的性质。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这种生产关系是一切社会中最基本的关系。在阶级社会中，生产关系则表现为阶级关系。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人类社会生产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构成生产方式。任何社会生产都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下进行的。（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为了生存和发展而谋得物质资料的方式。）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对立统一的，二者构成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生产方式发展变革的根本原因。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关系中，生产力对生产关系总是起着决定作用，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又具有反作用，它能促进或延缓生产力的发展。当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时，变革生产关系就起着解放生产力的作用。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关系的变更，新的生产方式的建立是通过阶级斗争，通过社会革命，即通过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生的阶级来推翻旧的统治阶级而实现的。因此，生产力总是要求生产关系与

它相适应。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是一种必然趋势，它是在一切社会里都起作用的客观规律。在人类历史上，已经历过五种生产方式，即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尽管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在不同的生产方式中作用的具体表现形式各不相同，但这些生产方式的变更，都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发生作用的必然结果。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是在一切社会形态中发生作用、决定社会向前发展的客观经济规律)它体现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本质联系及其发展变化的内在必然性，即(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又反作用于生产力。)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主要表现是：首先，生产力的性质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生产力总是处于一定的发展状况和发展水平上，生产力的这种发展状况和发展水平就是生产力性质的具体表现。在一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基础上，必然产生与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有什么样性质的生产力，就决定着有什么样性质的生产关系。其次，是指生产力的发展和变化决定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革。生产力是生产方式中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它在生产过程中是不断发展的，它的发展就要求生产关系也相应发展。生产关系是相对比较稳定的，当生产力的发展与生产关系发生尖锐矛盾时，生产力就要求变革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必须适合于生产力。

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但它不是消极地适应生产力的性质，而是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反作用。首先，(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性质时，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发展

起着促进作用。) 例如封建生产关系、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制度上升时期，其生产关系基本上适合于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对生产力发展都起着促进作用。其次，当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发展时，就对生产力起阻碍作用。) 这种不适应有两种情况：其一是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如封建社会后期，资本主义垄断阶段，生产关系都落后于生产力，因而生产力的发展就要求打破现存的生产关系。其二是生产关系超越于生产力发展的水平。这也必须调整生产关系使之与生产力相适应。[生产关系是否适合生产力性质的唯一标准，是看其能否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归根结底就是生产关系必须与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 它是贯穿于一切社会的最基本的经济规律。

2. 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对象

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对象是生产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所结成的相互关系，它表现于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各个环节。社会再生产过程包括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其中生产是起着决定性作用的环节。

生产是人们按照一定的生产关系结合起来，从事改造自然并获得物质资料的过程。分配包括生产资料的分配和生活资料的分配。生产资料的分配先于生产，它实际上是生产资料归谁所有，即生产资料归哪个阶级或社会集团所有，还是归全社会直接占有，这就是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属于生产的范围，它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分配是联结生产和消费的桥梁。交换包括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生产活动的

交换和能力的交换，它属于直接的生产过程；交换还包括直接的产品交换和商品流通，它属于生产和消费的中间环节。消费包括生产消费和个人消费。生产消费属于生产过程，个人消费是生产过程的终点。生产消费是指在生产过程中直接对生产资料和劳动的消费，它是直接的生产，通过生产消费再生产出产品；个人消费是指生活消费，即用于满足个人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个人消费直接关系到生产消费，劳动者的个人消费能生产和再生产劳动力，它构成生产的要素。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共同构成生产总过程。在社会生产总过程中，生产是起点，只有生产出物质产品，才能进行对产品的分配、交换和消费。（生产是起决定性作用的环节，如果没有生产，就不可能有分配、交换和消费。但是，分配、交换和消费又反作用于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进行得如何，直接促进或阻碍生产的发展。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统一构成的社会生产总过程中，缺少任何一个环节社会再生产都不可能进行。人们在社会生产总过程中所发生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关系的总和，共同构成一定社会的生产关系。它们都以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为基础，同时，又体现一定的所有制关系。

鉴于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整个生产关系的基础，斯大林把生产关系概括为三个方面：“（一）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二）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或如马克思所说的，‘互相交换其活动’；（三）完全以它们为转移的产品分配形式。”^①

^①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94页。

斯大林关于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的观点与马克思恩格斯的关于生产关系“四个环节”的观点本质内容是一致的，只是论述问题的角度不同。马克思和恩格斯是从物质资料再生产过程的角度来研究生产关系的。社会再生产过程，是在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的辩证统一关系中实现的。其中生产是起点、是基础，消费是终点，分配和交换表现为中间环节。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在生产关系中的决定作用，马克思和恩格斯也都作过多次论述。而斯大林则是从生产关系包含的内容及其相互关系的角度，来论述生产关系的。他强调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在生产关系中的决定性作用，认为它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并强调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斯大林关于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的观点，正是根据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生产关系的思想作出的新概括。因此，不能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观点与斯大林的观点对立起来。

生产关系，也同社会其他事物一样，是不断发展的。⁽生产关系的发展规律，就是经济规律。经济规律是经济现象和经济运动过程本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在一定的社会经济形态发生作用的经济规律中，有为一切社会所共有的经济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只要人类社会存在，它就存在和发生作用；它使人类社会各个发展阶段互相联系。有为几个社会所共有的经济规律，如价值规律，只要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存在，价值规律就存在并发生作用；它使几个社会阶段相互联系。还有为某一社会所特有的经济规律，如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剩余价值规律，它只有在生产资料为资本家私人占有；资本和雇佣劳动关系存在的条件下，才存

在和发生作用。如社会主义制度下的按劳分配规律，它只有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生产力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但还没有高度发展的条件下，才存在并发生作用。它们使某一种社会区别于其他社会。在一定的社会经济形态中，有各种发生作用的经济规律，其中有一种是起主导的，决定性作用的规律，这便是基本经济规律。它表现不同社会生产的本质，决定着社会生产发展的一切主要方面和主要过程。在一定社会经济形态中发生作用的各种经济规律，共同组成该社会的经济规律体系，从不同的方面共同作用于该社会的经济。

✓ 经济规律是客观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规律的客观性，首先在于它的存在和它发生作用的经济条件是客观的。（经济规律是客观存在的）它是在一定经济条件的基础上产生和发生作用的。只要一定的经济条件存在，由这种经济条件而产生的经济规律就必然发生作用。当这种经济条件发生变化或消失了，与之有关的经济规律也就随之发生变化或失去作用，退出历史舞台。例如，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剩余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客观经济条件是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当资本主义私有制被消灭以后，在这一社会经济形态中起决定作用的剩余价值规律也就失去作用，退出历史舞台。再如价值规律，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由于商品经济发展到了顶点，价值规律作用的范围和程度达到了最高限度。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商品经济的范围缩小了，劳动力、森林、矿山等都已不再是商品，价值规律作用的范围和程度也受到了一定的限制。（其次，经济规律发生作用的过程是客观的，它决定着人们的意志和行动。）经济规律发生作用的过程是不以

人们的主观愿望为转移的强制性的实现过程。不是人们的意志决定经济规律的作用，而是经济规律决定人们的意志。人们要取得好的经济效果，只能按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办事，而不能违反它。正如列宁指出的：社会经济形态的决定作用不是“可按长官的意志（或者说按社会意志和政府意志，都是一样）随便改变的”，它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它的发展规律“不仅不以人们的意志、意识和愿望为转移，反而决定人们的意志、意识和愿望。”^①因此，人们从事经济活动必须遵循客观经济规律，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不能违反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否则，人们就会受到客观经济规律的惩罚，在经济活动中遭到失败。

经济规律同自然规律一样是客观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但是，经济规律也有着不同于自然规律的特点：首先，绝大多数经济规律（除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之外）不象自然规律那样长久存在和发生作用，而是具有历史的暂时性。经济规律是在一定的经济条件下产生和发生作用的，它随着一定的经济条件的变化和消失而改变或失去作用，即随着新的生产关系的产生而产生新的经济规律。其次，经济规律发生作用的结果，直接涉及参与经济活动的人们的利益。在阶级社会中，总是直接涉及到社会各阶级的利益。因此，在阶级社会中发现和利用经济规律，都有明显的阶级性或历史的局限性。只有到了社会主义社会，才有可能自觉地认识和利用经济规律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但是，社会主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10页、33页。